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收购方”）与黄俊宇、岑耀辉、陈镜华、陈云辉、天津天图兴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深圳天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转让方”）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签署了《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北京汤城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股权之意向书》（以下简称“意向书”），拟收购转让方所持北京汤城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股权（以下简称“本次收购”）。收购完成后，目标公司将成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股权收购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 号），自该公告披露以来，转让方与收购方一直在就意向书项下的股权收购事宜细节事项进行磋商并推进，相关尽职调查、审计及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中，因此本次收购不能在自意向书签署之日起 120 日内完成正式收购协议的签署。为继续推进本次收购，2017 年 7 月 24 日，转让方与收购方根据意向书的约定签署了《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北京汤城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股权之意向书之补充约定》，将意向书中约定的有效期调整为：若自意向书签署之日起 150 日内或转让方与收购方另行商定的其他期限内双方仍未签署正式收购协议，则意向书届时将自动失效（保密条款除外）。

三、风险提示

意向书及其补充约定仅为合作意向性约定，涉及的股权收购细节事项尚需相

关方根据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结果等进一步协商确定；同时，该股权收购事项需由相关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履行一系列内部决策及审批（若涉及）程序，因此，股权收购事项能否顺利进行、相关方能否签署正式收购协议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发布相关公告，提醒投资者关注，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北京汤城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股权之意向书》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北京汤城小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股权之意向书之补充约定》

特此公告。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